

关于改善办学保障条件-
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项目的比选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BX-2023-155)

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7.483894万元,招标人为北京工商大学公共事务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7.483894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改善办学保障条件-

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其他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12月23日 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27日 16时00分

获取方式: 申请人可在公告附件中自行获取比选文件(比选采购文件word版在“北京工商大学—招标与采购办公室—信息公告—学校采购—比选”<https://zcb.btbu.edu.cn/xxgg/xxcg/bxgg6/index.htm>对应的采购项目页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8日 12时00分

递交方式：纸质版送至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北京工商大学主校区中区综合小北楼（公共事务处）207室，电子版（纸质版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0130727@btbu.edu.cn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8日 12时00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北京工商大学主校区中区综合小北楼（公共事务处）207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为规范“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项目管理，完善项目前期工作，拟启动该项目设计工作。

一、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BX-2023-155

项目名称：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

经费编号： 50300101004

预算金额： 17.483894万元

最高限价（采购控制价）： 17.483894万元

（二）采购标的及技术要求

包括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等全部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其他资格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三、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8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提交方式：纸质版送至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北京工商大学主校区中区综合小北楼（公共事务处）207室，电子版（纸质版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0130727@btbu.edu.cn。

四、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单位名称：北京工商大学公共事务处

联系人：史磊

联系方式：010-81353472

附件：比选采购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工商大学公共事务处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北京工商大学

联系人：史磊

电话：010-81353472

电子邮件：20130727@btbu.edu.cn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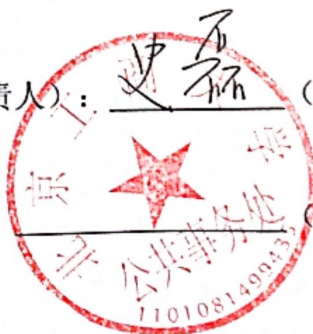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史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公共事务处（盖章）



改善办学保障条件-

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项目

比选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BX-2023-155



采购人：北京工商大学公共事务处

2023年12月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概述

1.1 项目概述见比选公告。

2、合格的供应商

2.1 详见比选公告。

3、比选响应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比选评审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通知

4.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邮件等，下同）形式或在本次比选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

二、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制

5、比选响应文件的构成

5.1

供应商编写的比选响应文件应包括附件中列明的内容，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比选响应无效。

5.2

供应商必须保证比选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6、比选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6.1

比选响应文件需打印并加盖公章，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署。供应商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比选响应文件中。



6.2

供应商应准备**1套纸质比选响应文件和1份纸质版扫描的PDF格式的电子版**。

7、比选响应报价

7.1

所有比选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量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并且报价应该被视为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2

比选响应报价超过预算的比选响应将被拒绝。最低的比选响应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8、比选响应有效期

8.1

比选响应有效期为自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90天**，比选响应有效期少于**90天**的比选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三、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9、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1

供应商应将比选响应文件和电子版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电子版”字样。同时所有的信封封皮上均应清楚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在（比选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0、比选响应截止时间

10.1 采购人接收比选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见**比选采购公告**。

10.2

比选响应文件须按照比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在比选响应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比选响应文件，为无效比选响应文件。



10.3

采购人可以依法酌情延长比选响应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比选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比选响应截止时间。

四、比选组织

11、比选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11.1

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或比选响应文件若出现下列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其比选响应作无效比选响应处理：

- (1) 比选响应有效期不足；
- (2) 不满足比选采购文件资格条件的；
- (3) 比选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4) 未按照比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比选采购文件成交注“*”的为关键条款，对关键条款的任何偏离或不响应将导致比选响应无效；
- (6) 供应商比选响应报价明显低于成本，恶意竞争的；
- (7) 供应商比选响应报价超过预算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比选组织

12.1

采购公告期限届满后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或经资格审核后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可以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期限，顺延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并予公告。顺延后合格供应商仍不足3家的，以最终递交响应文件的合格供应商为准进入选取环节。

12.2

采购人按照《北京工商大学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组织评审并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学校网站发布。

五、授予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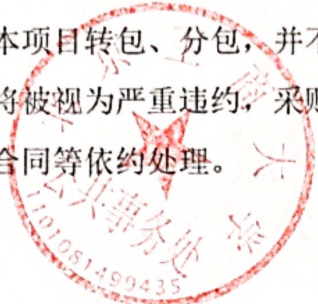
13、授予合同

13.1

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根据比选采购文件、比选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3.2

未经采购人事先给予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转包、分包，并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决定按照成交供应商成交后毁约、终止或解除合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预算金额：174838.94元

二、采购标的及技术服务要求

*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拒绝。

包括改善办学保障条件-

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等全部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本项目实施场地（现场）具体地理位置：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

三、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时间（期限）：2024年1月5日至2024年2月4日
2. 交付（实施）地点（范围）：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
3. 工期：30日历天
4.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业绩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近3

年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包括合同首页、报价明细页、关键页、双方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业绩数量不少于5项。业绩数量不满足的将导致响应被拒绝。

五、其他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以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 响应书（格式见附件1）
- (2)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2）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3）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5)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6) 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4）
- (7) 供应商资格申明书（格式见附件5）
- (8)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格式见附件6）
- (9)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7）
- (10) 近三年同类业绩（应包括合同首页、报价明细页、关键页、双方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11)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如涉及）
- (12) 资质证书复印件（格式自拟，如涉及）
- (13) 其他必要的材料

*法定代表人为经办人的可以不提供（3）（5），如果需要特定资质的，需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上述所有资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比选采购文件word版在“北京工商大学—招标与采购办公室—信息公告—学校采购—比选”<https://zcb.btbu.edu.cn/xxgg/xxcg/bxgg6/index.htm>对应的采购项目且页下载。

附件1：响应书

响应书



致：采购人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组织的比选采购活动。

我方仔细研究了比选文件，完全接受比选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要求。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保障条件- 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项目
报价总价	大写： 小写：_____元
工期	_____日历天
设计任务标准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采购文件，自愿参与并承诺如下：

- (1) 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90个日历日。
- (2) 除技术和商务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比选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 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营业执照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证明文件

(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是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可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比选采购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90日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经办人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的，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报价明细表



附件5：供应商资格声明书（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比选采购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一旦发现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如合同已履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6: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格式)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对本项目技术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名称	比选文件条款号	采购需求	申请文件响应	偏情况离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附件7: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对本项目商务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比选文件 条款号	比选文件的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第四章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

合同编号：北工商公合【2023-SJ】8号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发 包 人：北京工商大学

设 计 人：XXXXXXXXXXXX公司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签 订 地 点：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3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发包人：北京工商大学（以下简称“发包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设计人：XXXXXXXXXXXXXXXXX公司（以下简称“设计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改善办学保障条件-

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签订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设计费计算依据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项目暂定设计费合计为XXXXXXX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XXXXXXXXXX。

设计费计算方法如下：

设计费=收费基准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1-

下浮率）。本项目收费基准价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测算，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1.0、

下浮20%，采用内插法计算。上述价款包含但不限于提交成果文件、人工、交通、

食宿、税费等设计人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设计人知悉且同意不因

任何变动及风险因素而调整。发包人不再向设计人支付任何其他价款。

设计工作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1	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	路面工程: 134 5.47 m ² 绿化工程: 438 6.53 m ² 给排水工程配管: 2460.12 m 电气工程配线: 8519.34 m	√	√	√	491.662701 万元
备注	工程设计范围: 包含方案设计, 报审图纸, 施工图设计(包含专业深化), 重点区域效果图, 包含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采暖通风、消防、电气、智能化、标识、照明、装饰工程等相关专业设计; 完成各种行政审批所需图纸和配合资金评审相关工作(包含在原设计图纸基础上根据评审要求进行方案及施工图纸调整); 含施工过程中的图纸会审、设计交底、技术指导、洽商变更、竣工验收等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具体内容以发包人书面指定的需求为准。					

设计期限: 【30】日历日, 具体服务期限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为准。

三、设计费支付进度

设计费支付进度见进度表。设计费支付进度见下表:

设计费支付进度表

付费次序	占设计费%	付费额(万元)	付费时间
首付款	合同总价款的20%	XXXXXX	设计合同签订并生效后10个工作日
第二次付款	支付至合同价的80%	XXXXXXXXXX	施工图纸交付、技术交底并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款	应付设计费减去已支设计费	XXXXXXXX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审核完成所有结算涉及的设计工作后10个工作日内

注: 1. 设计人的报价费率、实际取费是以发包人资金评审审定的491.662701万元的工程建安费为基数计算的。

2. 本项目设计费为含税包干费用, 综合考虑各种系数和浮动,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费用、税金、后续服务费用等, 是完成施工图纸设计及后续服务的综合



体现，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发包人不再向设计人支付任何其他价款。

3.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设计费以支票或转账方式支付。

4. 发包人每次付款前，设计人须提供真实、合法、有效且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与待支付款项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若设计人怠于履行上述开票义务或涉嫌开具虚假发票的，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设计人不得因此消极怠工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实际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发包人有权拒绝向除本合同约定的设计人指定收款户外的任何账户付款。设计人所提供的发票票面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并合法有效，加盖设计人发票专用章。

设计人指定银行收款帐户信息如下：

设计人账户名称：XXXXXXXXXX

开户行：XXXXXXXXXXXX

账号：XXXXXXXXXXXXXXXX

四、发包人需提交的有关资料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设计任务书及有关材料	1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	
2	原建筑相关设计图纸	1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	

五、设计人需交付的有关资料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招标图	3	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	无
2	施工图（包含专业深化）	8	招标图确定后10个工作日内	正规蓝图，另附电子版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 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重大修改, 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 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3)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 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2. 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

(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 进行工程设计, 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 并对其负责。

(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为国家 and 北京市相关设计规范及标准。

(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要求。

(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 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 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 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 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 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设计人应当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含实际损失及预期利益损失)。

(7) 设计方案应达到足够的深度，满足工程要求并得到发包人认可。因设计人的原因导致深度不够，设计人需无偿返工，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设计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含实际损失及预期利益损失）。

(8) 设计过程中设计人需与发包人紧密配合，对发包人提出的设计方案合理修改意见应予采纳，并无偿进行图纸的设计修改。

七、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退还发包人支付的首付款，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承担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费用支付。具体支付方案另行约定。

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发包人逾期付款，经设计人催告两次仍未付款的，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万分之五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有免费修改或补充责任。由于设计人错误等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等问题，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应承担发包人及第三人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及预期利益损失）。

4. 由于可归咎于设计人及其工作人员的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万分之五，逾期【15】日以上，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视为发包人违约，设计人应承担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及预期利益损失）。

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返还首付款并承担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6. 未经发包人书面许可，设计人不得将本合同进行任何转、分包，否则，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设计人除退回全部已收款项外，还应按本合同暂定总金额的2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以实际损失为准。

7. 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及必要的劳动

保护装备由设计人自行承担；且设计人应自行承担完成本合同的全部责任，不得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否则由设计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其全部损失（含实际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

八、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和商业机密，不得向第三人泄露，未经双方书面确认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对对方的资料以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九、其他

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五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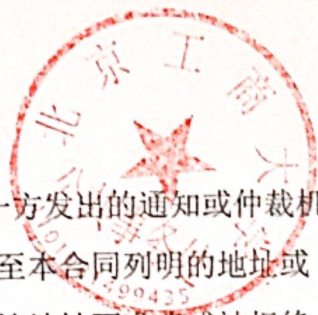
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0.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设计人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对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或诉讼，一方对另一方发出的通知或仲裁机构通知或法院发出的传票、通知等司法文书，只要发送至本合同列明的地址或另一方的注册地即视为送达；因受送达人自己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被拒绝签收，或无人签收等原因，以邮政快递投寄邮戳日期视为送达之日，受送达人自愿承担产生的法律后果。上述约定适用于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发包人名称：北京工商大学（盖章）

设计人名称：XXXXXXXXXXXXXXXXX（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其委托代理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33号

住所：XXXXXXXXX

邮政编码：100048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工程项目名称：改善办学保障条件-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设计

工程项目地址：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

委托人（甲方）：北京工商大学

咨询人（乙方）：XXXXXXXXXXXXXXXXXX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时止。

第七条 本责任书一式捌份，由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名称：北京工商大学

(盖章)

法定代表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33号

邮政编码：100048

电话：010-68984060

年 月 日

甲方监督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XXXXXXXXXXXX



(盖章)

法定代表人：

住所：XXXXXXXXXXXXXXXXXX

邮政编码：

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监督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设计任务书

一、项目概况

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是承载10000余名师生教学保障的重要设施。良乡一期供水地下二次管网建成以来，跑冒滴漏现象时有发生，近三年抢修40余次，较为严重地影响了学校供水系统平稳运转，且水资源浪费严重，师生体验差，维护成本居高不下，难以保障师生日常教学和生活条件。

为消除安全隐患，实现节能减排，切实改善良乡校区办学条件，积极服务北京“四个中心”建设和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人才需求，办人民满意的教育，特申请专项经费，对良乡校区一期供水管线实施工程改造。

二、设计任务陈述

1. 项目建设目标

消除安全隐患，满足教学和生活基本使用需求。项目实施范围主要涉及一期环状给水管线更新改造、管井开挖及砌筑、部分电缆更新、部分绿化恢复、步道和慢跑道恢复、水表更换以及阀门更换。

2.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路面工程：1345.47 m²；绿化工程：4386.53 m²；给排水工程配管：2460.12 m；电气工程配线：8519.34 m。

3. 规划布局

本次改造不涉及布局调整，维持原状。

三、设计依据

1. 国家和北京市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要求以及行业标准。
2. 北京市规划、消防、环保、市政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批复文件和要求。
3. 招标人提供的相关图纸。
4. 本项目设计任务书。
5. 招标人的相关设计意见和要求。



四、设计范围和深度要求

1. 设计范围

包括设计合同约定的服务性条款、条件与范围，以及建设方要求的其他设计内容。包含并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采暖通风、消防、电气、智能化、标识、照明、装饰工程等专业专项设计。

2. 深度要求

设计图纸在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的要求、深度达到国家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要求，精装专业需明确至做法，参考材质，规格尺寸以确保最终效果。

五、设计原则

1. 遵循国标及地标相关要求。
2. 考虑校园特殊性，结合校园整体发展思路，确保服务师生品质。
3. 遵循经济合理原则，本项目设计时应注重经济合理，可建造性强，相关材料在产品确保品质基础上原则上应为市场常见类型，易于采购、加工和施工。

六、各专业要求

设计范围包括设计合同约定的服务性条款、条件与范围，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其他设计内容。包含并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采暖通风、消防，电气、智能化、标识、照明、装饰工程等相关专业专项设计，设计成果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规范及使用方的相关要求。应合理组织图纸的标识方式（如各专业标识方式统一，标明版次、修改日期等），以便于识别版本与图纸类别。

七、设计成果要求

1. 成果要求

设计成果是完成全部设计工作的最终表现形式，包括图纸、说明、报告和方案等纸质文本，以及相应的电子文件或电子软件等。该成果能够反映且不仅限于反映以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精装修设计、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等相关方面的方案设计、方案汇报文件，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以及各种研究报告和设计电子模型（包括源文件）等工作内容。

2. 深度要求

设计图纸在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的要求、深度达到国家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基础上还应满足如下要求:

2.1 消火栓箱位置定位或留洞须在建筑平面图中反映;

2.2 精装专业需明确至做法,参考材质,规格尺寸以确保最终效果。

2.3 图纸版本较多,应合理组织图纸的标识方式(如各专业标识方式统一、表明版次、修改日期、修改内容等),以便于识别版本与图纸类别;

2.4 设计前应根据建设方项目进度计划要求编制其《设计进度计划》,并报送建设方批准。

3. 具体成果清单包括:

3.1 成果清单

3.1.1 相关专业的方案设计图、效果图、平面布局图等,以及方案估算;

3.1.2 相关专业的施工图(含各类计算书),设计概算文件。

3.2 报审文件成果清单

为完成各种行政审批所需,配合完成相关设计图纸及专项设计图(根据实际需要)并出配合出具相关报审图纸,并配合完成相关问题答疑等工作。

3.3 设计成果要求(如投标人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成果文件)

3.3.1 形式及数量要求

3.3.1.1 方案:设计文册包括设计说明文本(设计说明书、工程造价估算书)平面布局图纸,效果图(包含配合建设单位需求对效果进行调整后的成果性文件)以上提供电子版即可。

3.3.1.2 项目评审及报审阶段:需根据评审需求提供评审所需图纸及专项图纸(数量及要求根据评审需求确定),设计概算文件。

3.3.1.3 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蓝图8套,及各种必要的设计成果、报告各8份。

3.3.1.4 各专项设计成果应提供包含最终成果全部内容的A3文本3套。

3.3.1.4 电子文件

设计人须提供与所递交的设计文件(版权声明除外)及图纸内容相同的全过程电子文件及最终版电子文件。其中文本文件使用DOC格式;建筑平面、立面、剖面等图纸使用DWG格式,并需提供在DWG格式文件中使用的非AutoCAD自带字库中的字体的字库文件。中文字体应从微软FPNTS字库中选择。

